

珠江两岸片区人居环境提升项目海珠涌人行桥及其附属工程防洪影响评价服务

招标公告

招标人：广州市城市更新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7月

珠江两岸片区人居环境提升项目海珠涌人行桥及其附属工程防洪影响评价服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珠江两岸片区人居环境提升项目海珠涌人行桥及其附属工程防洪影响评价服务已由《广州城市品质提升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城市品质提升第一批实施项目清单的通知》批准开展，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城市更新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广州市城市更新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海珠涌人行桥及其附属工程防洪影响评价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珠江两岸片区人居环境提升项目海珠涌人行桥及其附属工程防洪影响评价服务。

2.1.2 工程建设规模：珠江两岸片区人居环境提升项目拟对广州市越秀区、海珠区和荔湾区的滨江路、沿江路沿线周边进行人居环境改造提升。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海珠涌人行桥，人行桥建设地点位于滨江东路海珠涌汇入珠江前航道处，属于河道管理范围，需开展防洪影响评价工作。

2.1.3 工程建设地点：广东省广州市。

2.1.4 工程估算：7137.51 万元（投资估算最终以市发改委批复为准）。

2.2 招标范围：

2.2.1 标段划分：本项目设 1 个标段。

2.2.2 服务范围：主要招标内容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和管理要求编制防洪影响评价报告，协助建设单位取得相关审批批文，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委托人要求。

2.3 服务期限：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为止，服务周期必须满足实际工作需要。

2.4 最高投标限价：444734.93 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3.2 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且在有效期内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有效期内；按国家法律经营；

3.3 投标人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成咨询业务备案（专业须包含水利水电，服务范围包括项目咨询）。（注：提供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的网页截图）；

3.4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具有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3.5 投标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3.6 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投标申请人须照招标公告附件一的要求提供《投标人声明》。

4. 发布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获取：

4.1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含本日)：2024年 月 日 时 分至2024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下同）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年 月 日 时 分至2024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招标文件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视为送达给投标人，招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

4.3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

5.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开标时间及办理投标登记手续：

5.1 投标截止时间为2024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上传后，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时间为准。

5.2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5.3 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

投标文件光盘（备用）递交时间：2024年 月 日 时 分至2024年 月 日 时 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第 开标室。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2024年 月 日 时 分至2024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5.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5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在交易平台上公开进行。开标开始时间：2024年 月 日 时 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邀请所有投标人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投标人参与电子开标的具体操作详见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指引。

5.6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投标登记的申请单位不足3名时，招标人有权：

（1）发布公告延长接受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申请单位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申请单位可根据公告的约定参与投标登记。

（2）依法重新招标。

备注：本项目具体的招投标活动日程安排及场地安排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公布的为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本

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7. 其它事项

7.1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向招标人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城市更新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张工

电话：020-83853342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四路芳草街26号三楼

7.2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1年内参与我单位后续工程投标。（注：拒绝投标时限由招标人视严重程度确定，最低三个月起，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

（1）将中标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

（2）在中标工程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的，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

（3）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

（4）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形的。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广州市城市更新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四路芳草街26号三楼

联系人：张工

电话（手机）号码：020-83853342

传真号码： /

电子邮箱： /

招标代理名称：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白云大道南 685 号（阁屏商务大厦）8 楼 808 室

联系人：邝工

电话（手机）号码：020-37608020/15989167596

传真号码： /

电子邮箱： /

交易服务机构名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4 楼

电话（手机）号码：020-28866000

传真号码：020-28866095

网址：http://ggzy.gz.gov.cn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城市更新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

电话：020-83736385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四路芳草街 26 号三楼

2024 年 月 日